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材”）的发展需要，公司及瑞泰新材其他股东李召平先生、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瑞骐”）按照股权比例共同对瑞泰新材增资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按 76.98% 的持股比例以自有资金增资 7,698.2854 万元人民币，李召平先生按 8.55% 的持股比例增资 855.3651 万元人民币，共青城瑞骐按 14.46% 的持股比例增资 1,446.3495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瑞泰新材注册资本由 3,507.2678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3,507.2678 万元人民币，瑞泰新材的股权结构不变，公司仍持有其 76.98% 的股权。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与李召平先生、共青城瑞骐于同日与瑞泰新材共同签署《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签署地点为东莞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增资的

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1900MA526HXW9P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 1 栋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林琼珊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7.2678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27 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设计开发：纳米材料，能源材料和复合材料，生产检测设备；投资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增资标的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元

科目	2022.09.30	2021.12.31
资产总额	143,249,110.40	92,864,510.73
负债总额	138,847,300.18	75,067,444.12
净资产	4,401,810.22	17,797,066.61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45,452,331.71	28,249,109.40
净利润	-13,395,256.39	-5,611,713.99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76.98	10,398.2854	76.98
2	李召平	300.0000	8.55	1,155.3651	8.55
3	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07.2678	14.46	1,953.6173	14.46
合计		3,507.2678	100.00	13,507.2678	100.00

注：以上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有差异，除特别标注外，均为四舍五入所致。以下亦同。

三、本次协议其他主体基本情况

(一) 李召平先生

姓名：李召平

身份证号码：432928*****

住址：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

其他：李召平先生不是上市公司关联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60405MA39T74H2L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召平

出资额：人民币 558 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其他：共青城瑞骐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 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李召平

丁方：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增资

1.1 增资数额

各方同意，甲方的注册资本由 3,507.2678 万元增加至 13,507.2678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76,982,854 元增资甲方注册资本 76,982,854 元，由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8,553,651 元增资甲方注册资本 8,553,651 元，由丁方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4,463,495 元增资甲方注册资本 14,463,495 元。

1.2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比例

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507.2678 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98.2854	76.98
2	李召平	1,155.3651	8.55
3	共青城瑞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3.6173	14.46
合计		13,507.2678	100.00

2、增资价款的支付

投资方的认缴出资均需在 2038 年 7 月 31 日前缴足。投资方应将增资价款支付到甲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内。

在签署本协议后，投资方或投资方委派代表可以列席甲方相关股东会会议，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主管机关的规定，签订甲方股东会决议及甲方章程。

甲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工商主管部门提交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申请。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瑞泰新材进行增资的主要目的是遵循公司战略发展

规划，满足瑞泰新材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加强碳纳米管业务的竞争力，从而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风险可控，但瑞泰新材的后续发展，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发展趋势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一）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